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2-081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09:15 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以通讯或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名坚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审议了有关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规定，公司 6 名原激励对象因在等待期内退休或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28.10 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收回注销。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期权注销。本次部分期权注销完成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数由 116 人调整为 110 人，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400 万份调整为 371.90 万份。董事会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本次行权安排（包括行权期、行权条件等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取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1月25日